

玻璃隔离包装用---PE、PO 胶袋项目

一、项目名称：PE 胶袋、PO 胶袋

二、年度使用数量：PE 胶袋 280 吨、PO 胶袋 130 吨

三、项目用途：包装玻璃

四、PE、PO 胶袋技术质量要求：

类别	名称	单位	公差范围
性能要求	纵横拉伸强度	Mpa	≥25
	纵横断裂伸长率	%	≥250
	热风强度	N/15mm	≥10
	耐热强度		≥65°（折叠处）≥50°
外观要求	PE、PO 袋具体规格及开口方位以我司订单要求为准，目测外观：PE 袋为高透明度、PO 袋为乳白色；表面无油污、洞孔、色斑、褶皱、蚊虫、气泡、等杂质；无静电、无毒无味，对玻璃起到防尘等作用。		
	PE 袋厚度要求：0.02±0.002mm 及 0.03±0.003mm，孔径要求：15±2mm； PO 袋厚度要求：0.03±0.003mm，孔径要求：15±2mm；		
	PE、PO 袋外型尺寸要求：10cm-40cm 公差范围 + 0.5cm、40cm-100cm 公差范围 + 1cm、100cm-200cm 公差范围 + 2cm、200cm 以上公差范围 + 3cm；		
	PE、PO 袋（厚度为 0.03MM）表面打透气孔（按三排、每排四个孔排列），孔与孔距的距离约为 250MM；PE 袋（厚度为 0.02MM）左右两边各打两排透气孔，孔与孔间距 100MM（具体排布尺寸及各孔径大小依我司提供图纸为准）。		
PE、PO 袋包装要求：各种规格分离包装，数量、大小统一，外表标示完好，字体清晰，内容必须有规格、生产日期、净重、毛重和 QC 章等。			

五、供货周期：按我司生产备货，交货周期为 7 天。

六、供货要求：PE、PO 袋要求产品优质，不可以次充好为达到数量而满足订单交货，在品质检验过程因质量问题产生争议的，必须优先保障生产，并在 8 个小时内更换符合质量标准的 PE、PO 袋；对于已进行交接的产品，我方国内各分公司生产现场仍反馈质量问题，必须在 48 小时内给予解决并保障正常生产。

七、生产厂家要求：

- 7.1. 提供合法稳定的原料来源证明，可提供每批次 PE、PO 袋材料相关 PPT 质检合格说明；
- 7.2. 提供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 ISO9001》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书 ISO14000》等文件；
- 7.3. 提供现场 PE 袋和 PO 袋的生产储存及周转能力证明；
- 7.4. 需由承接厂家独立完成，不得转让、转卖或转包给其他第三方厂家加工。

八、材料报价要求（报价需含 17%增值税、运费等一切到厂费用）：

PE 袋、PO 袋价格由两部份组成，即原料单价+加工费；原材料为：PE 袋（低密度聚乙烯 LDPE 全新料）、PO 袋（高密度聚乙烯 HDPE 全新料）；原材料基价以权威网站公布的价格为准：

物料名称	年约用量(吨)	原材料单价(元/吨)	加工费单价(元/吨)
PE 袋 (LDPE 全新料)	280		
PO 袋 (HDPE 全新料)	130		

九、其他相关的商务条款参考编号 XYCG170418 第 1 版《商务合作条款要求》，请有意并有条件的供应商根据要求提供相关的资质资料及明细报价单，一并发送至邮箱：xycg@xinyiglass.com。

十、报价过程中如有疑问可直接联系负责人董小姐，联系电话：0769-85012456。